

電子公文

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-2號8樓

傳真：02-23975585

承辦人：杜世娟

電話：02-23979298轉827

E-Mail：CPA827@C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住福配字第09803030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近日國內因莫拉克颱風豪雨成災，公教同仁已申請「築巢優利貸」者如有受災，欲展延貸款期限，可逕向承辦銀行—台灣銀行或彰化銀行提出申請辦理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廣續協助公教員工解決居住問題，於95年起規劃推出「築巢優利貸」，本項福利措施，貸款資金及風險均由承辦銀行自行負擔，承辦銀行分別為台灣銀行(辦理期間：95年11月1日至96年10月31日)及彰化銀行(辦理期間：96年11月1日至98年10月31日)。
- 二、查「築巢優利貸」原訂貸款償還方式已訂有本金寬緩期限5年之規定，此外，為協助受災公教同仁，只要提出申請，台灣銀行及彰化銀行將可視個案審核，再給予展延貸款期限以利平均攤還本息，俾減輕受災公教同仁財務負擔。

正本：中央機關學校(含原參加福利互助單位)、臺灣省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財政部印刷廠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臺灣銀行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、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臺灣銀行消費金融部、彰化銀行、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配售組

電子公文印章
0980303078

張建榮

先	前
提	仔
陳	免
之	科
公	考
文	訓
	科
	退
	福
	利
	文

98年8月24日



印